

# 最新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优质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篇一

《爸爸的花儿落了》这篇文章讲的是林海音对父亲的回忆。其中有一句话给我的印象十分的深刻：“大小姐，到了医院，好好劝劝你妈，这里就数你大了！就数你大了！”

这是林海音知道父亲辞世后厨子老高对她说的话，当时林海音就只有十二岁。

这是就数你大了！就数你大了！老高的话回响在我耳边。大了，就不再是小孩子了，就是个小小的大人了。就要勇于担当，就要懂得责任了！

林海音十二岁，就是个顶梁柱了。她就要劝妈妈，帮助妈妈，照顾四个妹妹两个弟弟了！

再想想我自己，我如今已经十三岁了，但是还是把自己当做一个小孩子，不懂得帮助父母，不懂得责任这两个字的份量。以前有些什么事，我总是理直气壮地想：我还是个小孩子呢，担心个什么呢？看了《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不禁惊讶：林海音过的是什么样子的生活？我呢？我过的是什么样子的生活？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自己回想着，我真真为我们家中做过些什么呢？偶尔做点小事，父母便说：“嗯，不错，长大了。”我真的长大了吗？并没有，只是我自己认为的而已。

只因为我还是只把自己当做个小孩子，自认为做一些五岁的小孩就能做到的事就十分了不起了。就算是五岁小孩就能做到的事，一年中也难得有那么几次。

我已经十三岁了，真的应该长大了。

## 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篇二

《城南旧事》是台湾女性文学开山人——林海音根据自己的亲身经历与感受，以童年在北京的生活为素材而创作的经典“怀乡”作品，也是她影响力的作品。

正如作者曾经说过，“我是以儿童的口吻，写出一个在小学六年间成长时所看见的成人世界”，“我是以愚昧童心的眼光去写些记忆深刻的人与事”。

这本书共分为《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和《爸爸的花儿落了》五篇小说。其中，对我印象最深的是《我们看海去》和《爸爸的花儿落了》。

本篇小说的背景是20世纪20年代的中国，军阀混乱，民不聊生，社会矛盾日益尖锐。

英子又搬到了自己的新家——新帘子胡同，在这里她认识了方德成、刘平等几个调皮爱踢球的男孩子，同时，她在替这群男孩子捡球的时候，通过草下隐藏着的东西，认识了一个大哥哥。英子和大哥哥很快成了好朋友，还彼此约定，等长大了，要一起看海去。在英子眼里，这个哥哥慈爱，善良，是敦厚的老实人，也是一个孝子。可惜，英子怎么也没有想到，这个“善良”的大哥哥竟然是人人憎恶的贼！

我们看海去，这是一个永远也无法实现的约定。这反映了20年代的北京，为了生存，穷人甚至被逼走上了偷盗、犯罪的道路。透过朴实的文字，我们可以隐约感受到作者对社会深

深的担忧、以及对穷人深刻的同情。

最后一篇小说《爸爸的花儿落了》，当时的英子已经十二岁了，童年渐渐离她远去，爸爸被叔叔给日本人害死的事情气病了。病弱的爸爸要求英子要去历练，让英子知道，无论什么事情，只要硬着头皮去闯就能闯过去。此时的英子内心非常矛盾：我们多么喜欢长高了变成大人，但我们又是多么怕呢！但岁月匆匆，英子还是认识到自己长大了，爱花儿、爱生活、爱孩子的爸爸最终走了，往年美丽的夹竹桃散散落落的，可爱的小石榴也掉了下了。英子担负起了生活的责任。整篇文章情感深沉而动人，失去父亲的愁绪与人生的悲欢离合营造出了一种浓浓的情调，余音绕梁。

在每一篇小说的最后，只要读者细点心，就会发现，里面的主角都离英子而去，直到连父亲也走了。所以小小的英子在十二岁时就早早的担负起了不是小孩子所负的责任。

《城南旧事》跨越了时空、政治，以委婉的笔触去描写人性和人类的命运内容丰富多样却又互相连贯，所以值得一读！

## 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篇三

认真品味一部名著后，相信大家都增长了不少见闻，会有很多不同的借鉴和想法，需要写一篇读后感好好地作记录了。你想好怎么写读后感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精心整理好的城南旧事第三章读后感，希望能给你们带来实质性的帮助。

你买这本书时是兴奋的；看到一半的时候是激动的；看完了整本书时是温暖的。

《城南旧事》它用了人世间最朴素的语言，它发生了人世间最平常的事。却是50年来最让人感动的的读物。林海音对北

京有着深厚的情感，《城南旧事》一书既是她生活的写照，更是当年北京平民生活的写真，也是她最具影响的作品。

我读了这本感触极深的书，书中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也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英子的童年是那么快乐，又是那么凄凉。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整部小说充满了朴素、温馨的思想感情。现在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池塘边的榕树上，知了在声声叫着夏天，操场边的秋千上，只有蝴蝶停在上面……”听到罗大佑唱的这首《童年》时，我就情不自禁地想起我的童年，也想起我读过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它以纯朴，天真的笔调，20世纪20年代，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它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一段上个世纪初北京人的生活。作者林海音以她超逸的文字风格，通过主人公英子的双眼，观看大人物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将小英子眼中北京城南的风光自然地流露字里行间。让人回味无穷。

在我眼里，英子是一个是一个天真，好奇，大胆纯朴的小女孩。她的好奇心驱使着她进入平常人不敢踏进半步的惠安馆，敢与“疯子”秀贞交朋友，敢和草丛里的陌生男人谈人生，这些都是我们做不到的，而英子的善良也让我们佩服：她把妈妈的金镯子送给了秀贞母女当盘缠，她为那个被迫做贼的感到惋惜。这些都让我不得不拍案叫绝。

我们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童年，每个人也都会失去自己的童年。童年是我们一生中最宝贵的时间，我们应该在这宝贵的时间里留下美好的回忆。英子的童年充满了美好的回忆，我的童年也充满了美好回忆。

记得那是一个寒风刺骨的冬天，我在小区的门口的铁栏杆上玩耍我看见栏杆上发着耀眼的光明，便想起了妈妈平时对我说的一句话：“冬天千万不要把舌头放在铁上，舌头会粘在上面的。”这时，我的心里仿佛有一只小猫再挠我。最终，我还是决定试一试。于是，我小心翼翼的放了一小会儿，舌头并没有粘住，我沾沾自喜喜，便又一次把舌头放了上去，并很久没有拿下来，渐渐的，我感到了麻木的感觉，我匆忙的把舌头脱离栏杆，却发现无济于事，一滴滴眼泪不争气的掉下来，就在这时，妈妈拿着一盆温水向我走来，我得救了，也多了一分教训。

在书店的“文学畅销书”架子上我看到了它——《城南旧事》。四个刚劲有力的书法字体像磁石一样吸引住我的视线，我决定买下它。

翻开书，油墨香味扑鼻而来，淡雅而清新。这本书的开头就很新颖，带着童真和淳朴，引着我细细品味。第一页，第二页，第三页……越看越惊喜，我知道，这不是一本平平淡淡的自传体小说。虽然这些情节曲折的故事不一定是真实的，但是让我真切体会到林奶奶的童年生活丰富多彩，主人公的积极向上。从每一个故事中，都能感受到小英子对童年即逝的惋惜，对每个人物的深深回忆。

在《惠安馆》中，作者一开始给我们留了悬念，即使宋妈让小英子不要接近“疯子”，但小英子依然很勇敢主动跑到惠安馆去找所谓的“疯子”聊天。在他们大人世界里看到秀贞那样“疯疯癫癫”的人，绝大多数人都会避而远之，甚至作为茶余饭后谈论的笑柄。但小英子看人角度不一样，她认为秀贞就是一个梳着油松大辫子的大姑娘，和张家李家的大姑娘一样！她不在意别人怎么说秀贞，也不怕被伤害。并且在她们做朋友的期间，小英子没有嫌秀贞烦，若是常人，肯定被“小桂子”、“小桂子”搞得一头雾水，早就离她而去了。小英子富有耐心和同情心，最终帮秀贞找到了她日思夜想的“小桂子”，让她们母女相认。她们走时，小英子还把妈妈最宝贝的金手镯送给了母女俩做盘缠，可见她善良到了极点。

除了《惠安馆》，我最喜欢的就是《兰姨娘》。兰姨娘是整部小说中光环最大的人物，时尚独特，冰雪聪明，心思巧妙都不足以形容她。她寄宿在英子家，本算客人，但她毫无架子，对宋妈也是毕恭毕敬，她把自己当作和宋妈平等的人。兰姨娘心思玲珑剔透，愿意帮英子做西瓜灯，让本来对她不满的英子重新绽放笑容，对她产生好感。要做到这些是不易的。且别看兰姨娘整天嘻嘻哈哈的，实则在她笑容背后隐藏了许多不为人知的苦楚，她不幸的身世令人唏嘘。她却在英子面前像个大姐姐，把正能量传递。她和德先叔叔的美好结局虽是英子帮忙牵线，但她高尚的人格魅力是不容忽视的！

仔细一品《城南旧事》那透着质朴的字里行间，一定会被书

中人物所打动、感染，也会觉得，童年时多么纯真美好。

每当一缕缕清风拂过我的面庞，穿过树丛寻找花开的方向，我便想起了那本使我难以忘怀的《城南旧事》。它讲述了作者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童年时的一系列悲欢离合，从一个天真可爱的小孩子变成了一个自强不息的女子的故事。

书中，小英子结识了一群敢爱敢恨的人：痴情天真的疯女人秀珍、渴望得到关爱的妞儿、被生活所迫不得不去偷东西的偷儿、朝夕相伴的宋妈、敢于反对封建社会的兰姨娘……这些人，陪伴她走过了一整个童年。书中一幕幕生动的情景在我眼前上演，犹如一出出戏。那是一个一尘不染的年代，孩子快乐，纯真的生活着。纯朴的语言之间，又夹着一丝丝忧伤。

令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偷儿，她为了能让弟弟去上学，不得已的才去偷各种小玩意儿。其实他的本性并不坏，只不过是生活所迫、走投无路了。当他被警察抓走时，他整个人沉默无语，并没有一句话，但周边的人群全都在唾骂他活该。从他那深沉的表情中有着文字难以形容的心情：羞愧、失落、无奈！他低着头，仿佛再说：你可千万不能像我这样啊！但是英子的妈妈却说：“你看见那个人了没有，你不是爱写文章嘛，你就把这个坏人怎么做小偷，最后落的个怎么样的下场的写出来。”看到这里我特别想冲进去，把偷儿给救出来，告诉所有的人：“他虽然偷了很多东西，可是他并不是为了自己，是为了他弟弟才这么做的，并不是为了他自己啊！”我一想，难道小英子不害怕偷儿吗？当所有人都对这个偷儿避之则吉，恨不得躲的远远的，而小英子却很喜欢跟他在一起玩。所以，这就是童年的可贵啊！

这个世界上有两样最为珍贵的东西，一样是稍纵即逝的青春，还有的一样就是无忧无虑的童年了。童年是天空中的繁星，一眨一眨的，眨出一个个神秘的故事；童年是沙滩上的海螺，一传，传出一阵阵动听的歌声；童年是一只船桨，一晃，晃出

一个个美丽动人的童话。我想躺在属于自己的小床上看满天的星星想着今天发生的事情，在寂静的夜晚慢慢入睡。我羡慕童年时的生活，那样的无忧无虑、悠闲自在。长大之后，时光一闪而过，昙花一现。我要在自己的童年里增添不一样色彩。

这本神奇的书，呈现出了一幕幕精彩绝伦的演出。读了它之后，我终于知道，童年是彩色的。

暑假里我一口气读完了一本名叫《城南旧事》的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在那里度过她的童年，也让她在各种见闻和遭遇成长了起来。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而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我最喜欢《冬阳童年骆驼队》因为骆驼队很可爱，她给英子带来了许多快乐，也给了我很多生活的启示，尤其是沉得住气，不着急。

每年的暑假是我最期待的，但却也让我很头大，因为总会一大堆一大堆的作业跟着我。就说今年的暑假吧。数学暑假乐园、语文阅读训练80篇、英语阅读100篇等等。所以，我的暑假永远快乐与烦恼并存。可是，今年暑假有点不一样。奶奶把我送到姐姐家去写作业。姐姐给我订了一个小小的计划，我每天只做4页数学练习题，4页数学暑假作业，3篇语文课外阅读，3篇英语阅读和30分钟课外阅读。完成了这些作业后，其实我每天还有4小时和朋友玩呢。我就这样按着计划认真的做，使劲地玩。一天一天的过去了，发现十天后，所有的作业都完成了。真的就像骆驼一样要沉得住气，不要着急，慢慢地做，慢慢来；总会做完的，而且之快让我有点吃惊。

其实，身边的事都能告诉我这样的道理：在1948年和1986年



的东京国际马拉松邀请赛中，日本选手山田本一均夺得冠军。当记者请他谈谈经验时，性情木讷，不善言谈的山田本一的回答跟谜一般：用智慧战胜对手。令人不得要领。原来，每次比赛之前，他都要乘车把比赛的线路仔细地看上一遍，并把沿途比较醒目的标志画下来。比如第一个标志是银行；第二个标志是一棵大树；第三个标志是一座红房子……这样一直画到赛程的终点。比赛开始后，我就以百米的速度奋力向第一个目标冲去，等到达第一个目标后，他又以同样的速度冲向第二个目标，40多公里的赛程，就被我分解成这么几个小目标轻松地跑完了。

原来“走一步，接着再走一步……”就这样坚持不懈地一步一步走才可以创造很多奇迹的。

## 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篇四

他们说：“一个好的作者是可以让读者调动起自己的经验，参与到他的作品中去的。”这么说来，林海音是一个很好的作者了，因为她的《爸爸的花儿落了》让我想起了那场小学毕业典礼。

我们一起拍毕业照，大家站成四排，第一排是老师，后面的是同学，大家对着照相机浅浅地笑。校园里的'香樟树叶在风中好像要飞翔一样，夏日的阳光透过树叶落在我们的脸上、发间，地上是一片斑驳的树影。

少年时分，离别季节，可我们还不懂惆怅的滋味。只是随着日子慢慢地流逝，那些同学少年的记忆却如底片般渐渐在时光的显影液下清晰起来——那些我们一起流泪的日子，那些我们一起欢笑的日子。

我一个人站在窗前，雨水落在了窗玻璃上。

我从来没有害怕过离别，但是当离别被意识到以后，我还是不禁感到伤感，它让我突然害怕起长大了，如果长大必须要经历这些离别的悲伤。就像《爸爸的花儿落了》中说的一句话：“我们是多么喜欢长高了变成大人，我们又是多么怕呀！”

前几天参加一个阅读写作大赛，又见到了三个分别很久的小学同学，微微和莹莹长高了，变得稳重了，小阳几乎一点也没变，还是那么出众。比赛开始前，微微冲我晃了晃手臂，兴奋地说：“加油！加油！”那一刻，我恍惚了，仿佛时间又回到了从前。记得以前，微微总是鼓励我，每次都是晃着手臂说：“加油！加油！”一个简单的动作，一句简单的话，却让我有了一份小小的幸福。

## 城南旧事第五章读后感篇五

每一本好书，都是值得让人细细去品味，我暑假读了林海音《城南旧事》，不仅用眼睛看，嘴巴读，而且还用心在书上划笔记，脑子在思考，看到了这个故事是那么动人。

作者林海音从小孩子到大孩子，经历了许多波折，伤心就流泪，高兴就大笑，林海音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因此写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刚开始翻开目录，一队骆驼印入眼帘，林海音把普普通通的骆驼写在书上是为了什么，后来才知道林海音说“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但是童年却一去不还。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我也不会再做了。”突然就被打动了。全书通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许多平平常常的细节里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小孩的天真，却又能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好书常如最精美的玉器，珍藏着人的一生的精华，若将其中的崇高思想铭记于心，就成为我们忠实的伴侣和永恒的慰藉，浸浴在“读书之乐，乐融融；读书之乐，乐陶陶”的境

界里是件多么幸福的事啊。